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何连琪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赵启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会同意选举其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由其担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赵启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